

2021年度宁洱县发展和改革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 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政策性储备粮（油）承储企业	对粮食（原粮、成品粮和食用油等）库存管理情况监督检查	政策性储备粮（油）承储企业	≥50%	2021年4月-8月	实地核查	《粮食流通管理条例》、《粮油仓储管理办法》、《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》	县级按照监管职责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人员，实施检查	
2	从事粮食收购活动的经营者	对夏粮、秋粮收购市场的监督检查	从事粮食收购活动的经营者	≥20%	2021年4月-11月	实地核查	《粮食流通管理条例》、《粮食收购资格审核管理办法》、《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》、《粮食库存检查暂行办法》、《粮食流通监督检查暂行办法》	县级按照监管职责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人员，实施检查	
3	从事粮食收购、销售、储存、加工的粮食经营者	对粮食经营者从事粮食收购、储存、运输、加工活动和政策性用粮的购销活动，以及执行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	从事粮食收购、销售、储存、加工的粮食经营者	≥5%	2021年11月底	实地核查	《粮食流通管理条例》、《粮油仓储管理办法》、《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》、《粮食库存检查暂行办法》、《粮食流通监督检查暂行办法》	县级按照监管职责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人员，实施检查	
4	粮油批发市场、大型超市、放心粮油店等	对重要时点、重大节日粮食流通市场的监督检查	粮油批发市场、大型超市、放心粮油店等	≥10%	2021年11月底	实地核查	《粮食流通管理条例》、《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》、《粮食库存检查暂行办法》、《粮食流通监督检查暂行办法》	县级按照监管职责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人员，实施检查	